2

湖南國民日報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本社開設長沙急慶坪三十八號

本社電報掛號〇六大大四號

本社編輯部電話八五五號

本社總理部

電話一百四十五號

▶第三百三十六號◀

▶日出兩張半◀

▲本報價目▼

[illegible]

▲告白刊例▼

[illegible]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社論

擁護編遣會議宣言及議決案

[illegible]

專電

中日交涉 日內尚無續議希望

對濟案賠償——估計至少在五千萬元 日方只願出二百萬元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中日交涉停頓。係因日方對濟案賠償。估計至少在五千萬元。如此鉅款。不在政府預算之列。對國府內實說不過去（十三）[illegible]成會內國致會議。故中途反悔。於芳澤原聲明書全欲不須請示政府。至此乃陷於進退兩難。稱病不起。對人言如無轉圜。無圜獨不再任公使。惟有辭職。但日方對交涉又不願任其停頓。故一方向我方請緩宣布交涉經過。一方對原定賠償條件。主張調查委員會權限縮小。改估計賠償為酌量賠償。已非正式承認。願出二百萬元。我方以相去太遠。仍不同意。日內尚無續議希望。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當士傑在滬。元（十三）午招待報界。宣布中日交涉大概。

世界社 促成世界革命 中國革命成功 當助他國革命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世界社文（十三）電：一在滬開會。到李石曾、蔡元培、吳稚暉、張靜江、王正廷、孫科、法使等及法十人餘人。李石曾報告謂近二十年前。在法成立斯社。志在促成世界革命。現中國革命成功。當努力助成他國革命。

蔣介石赴杭州 李宗仁抵上海 閻錫山赴五台

本報上海專員十三日電：蔣介石文（十二）晨抵滬。元（十三）晨赴杭。係視察浙杭各地黨務狀況及地方治安。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蔣介石文（十二）晨抵滬。原擬出席黨員代表大會。因參加世界年會無暇。

[illegible]未果。此來係因浙省黨務事。元（十三）晨赴杭。但臨時忽又中止。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李宗仁抵滬。原有由滬返寧之說。但據李宗仁左右言。李日內仍返京。暫不返漢。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閻錫山文（十二）晨由太原赴五台。

各編遣區定本月十六日成立 各集團總部先期結束

本報上海專員十三日電：各集團總司令部限刪（十五）結束。各編遣區經常委會。議決限銑（十六）成立。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四集總部定刪（十五）結束。銑（十六）成立第四編遣區。內定白崇禧為主任。若白業辭不就。將以張華輔。內設軍務遣置總務三局。軍務局下設軍械軍醫三課。原總部經理處改組理分組。直轄編遣會經理組。航空交通兩處。直轄中央。其餘各處人員。均調編遣區服務。各局長課長俟主任到後即發表。

立法院建議 外交條約須經該院議決

外部決收使館界管理權 美參議院批准中美關約 庚款案路案等已贊同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立法院元（十三）呈國府建議二項。請轉中政會：一、嗣後關於外交條約。須經法律程序交該院議決。二、中外條約。對文字上如有疑義時。除約定以第三國文字為標準者。如僅兩國。應以華文解釋為標準。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外部決收回使館界管理權。照會已由何其鞏送達領袖使。

本報上海專員十三日電：美參議院真（十一）批准去年七月財長宋子文與美使在北平所簽定之中國關稅自主條約。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孫科諸人。庚款案路案。現分交文化基金委會。元培李石曾等審查庚款部份。財部審查關款部份。蔡元培李石曾對庚款案均已贊同。

宋慶齡尚在莫斯科

本報上海專員十三日電：宋慶齡尚在莫斯科未動身。已到華說不確。

武漢要聞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四集特別黨部執監委員。今在民眾開會宣誓就職。並選舉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

長沙亞陸社漢口十四日電：鄂省府元（十三）政會通過設立全省地方自治籌備處案。預算審交財廳審核。

開封要聞

開封中華社十二日電：此間消息如下：（一）馮玉祥連日召集汴農工商學婦女界講[illegible]夜召集軍政界對省府訓話。（二）馮玉祥撥款萬元。分給汴埠貧民。每人五元。（三）二集團參觀團佳（九日）晚由鄭返汴。當晚馮玉祥報告參觀情形。（四）薛篤弼赴陝甘放賑款抵汴。（五）二集團總部真（十一）文（十二）舉行紀念週。由孟憲章報告參觀武漢軍事黨務政治情形。（六）馮玉祥令石敬亭孫良誠等組織查賑團。計自十五年九月至現在。共支實賑六千二百餘萬。馮玉祥一個人伙食及辦公費僅支三千六百零五元。

國內新聞

中政會決議 各省委兼廳長者應晉京接洽 兩湖省府監督國稅機關毋庸設立

本報漢口專員十四日電：中政會元（十三）議決：（一）各省委兼廳長者。應來京與主管部接洽。（二）兩湖省府監督國稅機關。無庸設立。由行政院轉飭兩湖省府遵照。[illegible]

中美無線電 二千萬借款說不確

係日本方面有作用之造謠 某君談美無線電借款歷史

[illegible]

中英關稅條約聲明書

由王外長與駐華英使簽訂 關約自二月一日發生效力

[illegible]

濟南日軍依然橫行不已

大演實彈射擊 居民異常恐慌

[illegible]

外人把持滬甯路權之經過

某君談收回路權之重要 與收回滬租界息息相關

[illegible]

對張江之覆函態度

張為人仍是可敬

[illegible]

拒毒會 請實行禁烟法

國際識評 日趨惡劣

[illegible]

[illegible]

函勸白崇禧赴京養病

蔣　宋　等

並由潘宜之面達一切

[illegible]

警察廳函公安局

參觀京市公安局

美人伍氏之談話　外人對華之觀感

[illegible]

宋子文函

[illegible]

兼中正函

[illegible]

蔡元培函

[illegible]

為無綫電問題復張人傑書

王伯羣

辭職之意但可無需

[illegible]

返老還童生殖靈之實驗

祝曉峯啟事

美商三德洋行總經理處啓

財部第三次有獎公債廣告

國民政府三期有獎公債出讓

古丈縣苦卓絕為黨奮鬭之楊縣長德明

湖南撫卹傷亡員兵委員會啓事

黨務要聞

中央準備 第三次全國大會報告
△決定報告書原則

[illegible]

中央特派員 李翼中 昨日離湘

[illegible]

省宣部擬發行 總理忌辰特刊

[illegible]

中央通令規定 區黨部區分部經費籌措辦法

[illegible]

中央組織部 令報結束前 黨務狀況

[illegible]

省組部 指令江華 結束登記處

[illegible]

省政府撥給 自首共黨 計王伯塗等四百八十名

[illegible]

寧鄉縣委會 請嚴厲懲辦 放縱共黨 管獄員周大榮

[illegible]

平江縣委會 請准予免除 學租田賦附加
△以維教育經費

[illegible]

兩縣委會 請嚴厲禁烟
△安化…

[illegible]

中央宣傳部 頒發本週宣傳要點三項
關于三次全國代表大會…

[illegible]

下層工作 七項運動進行辦法
△中央第一九五次常會通過

[illegible]

瀏陽縣委會 呈請查禁 反動刊物

[illegible]

黃厚端等 上李翼中書
黨內遏起糾紛 貴全黨之危機

[illegible]

北平中大學生會 奮起打破小組織「大同盟」
因其利用小組織把持學生會 驅逐大同盟小走狗鄧亮等

[illegible]

十九師特黨部 黨務委員 推何健等三人

[illegible]

瀏陽縣委會 電張副師長

[illegible]

各縣黨務消息彙誌

江華

[illegible]

瀏陽

[illegible]

安鄉

[illegible]

常寧

[illegible]

湖南黨務大事紀要
△省訓部編撰

[illegible]

本日黨務消息過多，國際停刊一日。

本省新聞

彭王殘匪擬向安遠竄逃
國府嘉勉擊破匪巢
魯主席竭力肅清善後事宜

▲電一 ▲電二 ▲電三 ▲電四 ▲電五 ▲電六

瀏東人士挽留朱旅部隊駐防
以資熟手而竟剿匪全功

清鄉軍改編規則
業經省府擬定

長沙市區厲行烟禁
公安局嚴密查拿烟民
違期仍未戒絕各團體員均予撤職（？）處分

周方明日就任通俗教育館長

國府訓令文武官吏捕捉助賑

何代總指揮本日返省
稍事休息即赴萍鄉

李總司令電召駐湘各部人員赴武漢

民財兩廳審定官吏撫卹辦法

民廳組織團務整委會
委員九人已委定

中央撥助湘省軍費一百二十萬元
先由中央銀行匯來七萬

財部慎重處理違反印花案件
令組織審理委員會

縣財政局代辦烟酒稅辦法已規定

麓山股匪業已潰散
團防派隊分途搜剿

陶旅長電告處決積匪五名

自治研委會通過各縣村里救濟事業細則

民廳通令各縣嚴禁溺女惡習
以維人道而保女權

公安局催促商店照常營業

省銀行昨日舉行行員考試

財政廳派員點查省庫貨幣

特交涉員明日視事
署內人員組織就緒
設外交研究委員會

譚院長電請恢復湘雅津貼

財部規定鈐印辦法
照附票印刷應用

服裝不遵規定的士兵

湖南國醫院增徵各項人員簡章

名章作廢

鍾阜欽醫例
特診 診規

在一起，而且不要離開似的？雖然他們責我[illegible]，原因是這樣吧！姊姊和萍哥一樣喜歡讀英文書，更喜歡去買些關於女人的死，或某一個青年的自殺的小說；他們同樣喜歡寫詩，我卻不能夠。

這樣就完結了嗎？讓爸爸和媽媽在一起，他們都同樣仁慈，和愛，一樣年老；萍哥和姊姊在一起，我有我的小貓，皮球，故事書，和爸爸每天給我的牛奶糖……

她

（四）

她從夢中慢慢地醒了！

這是不可捉摸的幻影，在她腦中縈繞着；留給她[illegible]的心靈，已經[illegible]了昔日的[illegible]，現在呢，只能從夢境中，回憶中得到[illegible]欣悅，慰藉。

她的愛，[illegible]

不可捉摸的東西，只[illegible]——不可分辨的幻滅的象徵。

春風吹來[illegible]的香氣，[illegible]，一陣[illegible]

[illegible]

——可惜是「[illegible]花作伴兒——」

[illegible]

「但是我不相信，[illegible]」

[illegible]

（未完）

代郵

東子先生：[illegible]

悲哀的結子

東子

一

在別人歡樂的呼聲裏，我只有冷情，荒涼的悲哀。

還去幻想自己的幻夢嗎？

一切都空虛了！

我原沒有什麼，我何去尋求我的悲哀呢？

一切都消逝了！一切都在自己的悲哀中消逝。

二

有幾次，自己夢[illegible]着自己的[illegible]。

白[illegible]只有[illegible]枯枝，靈[illegible]。

唉！這是[illegible]。

三

在[illegible]裏，只有悲哀和冷淡。

原沒有希望[illegible]來到人間，[illegible]這樣呢！我原是悲[illegible]的孩子。

也許有這一天，[illegible]

四

[illegible]

五

[illegible]

六

[illegible]

七

只[illegible]

[illegible]

牛奶糖

徐[illegible]

[illegible]

「爸爸，[illegible]！」

[illegible]

「孩子們！」[illegible]

「牛奶糖[illegible]！」

[illegible]

龍山風俗漫談

[illegible]

一

[illegible]

二

[illegible]

長沙如此

（十一）破除迷信的不二法門

[illegible]

良賈悟醒想皆女妓

射詩經一句

本報編者之面目（[illegible]）

[illegible]

（未完）

箭在弦上不得不發

紅黃藍白黑 劉[illegible]

[illegible]

看了「車中人的呼籲」以後

[illegible]

幽觀

[illegible]

本來[illegible]

[illegible]

（完）

衡湘中學 招生

大律師席家興事務所

股東啓事明作廢

湖南省教育會徵文啓事

忠告

長沙中坡子街老福大有參號

各縣通訊

社會要聞

公安局驅逐沿街乞丐

有礙觀瞻

禁止賭博淫戲

長沙氣象觀測

跳舞紅牌樓

▲面團紅臉

▲毆及行人